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薛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55 号）核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4,004,95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0.11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683,839,584.72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239,539.0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77,600,045.6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3]第 4-00011 号的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订的承销协议，支付中金公司的承销费用（含税）合计人民币 4,103,037.51 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含税）后的人民币 679,736,547.21 元已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7,760.00 万元，余额为 0 万元。具体情况为：

明细	金额（元）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本期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679,736,547.21
（2）专户利息收入	97,350.65
小计	679,833,897.86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明细	金额（元）
(1) 支付除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	2,136,501.54
(2) 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20,000,000.00
(3)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121,919,830.00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35,777,566.32
小计	679,833,897.86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除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在公司将募集资金转到一般户后进行支付。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开立用于存放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中金公司与上述专户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鉴于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上述专户将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对上述专户予以注销并已办理完毕相关注销手续。以上专户注销后，公司与相关银行及独立财务顾问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专户用途	初始存放金额	账户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	1612005529200425338	补充流动资金	337,816,717.2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	37050184770100001754	支付现金对价	121,919,830.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营业部	531903279810503	支付现金对价（置换履约保证金）	220,000,000.00	0

注：初始存放合计金额679,736,547.21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677,600,045.67元的差额为截

止到募集资金到位日应付未付的发行费用2,136,501.54元，该发行费用在公司将募集资金转到一般户后进行支付，实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335,777,566.32元(包含97,350.65元专户利息收入)。

三、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220,000,000.00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3]第4-00069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完成了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就此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76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76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76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现金对价	否	34,191.98	34,191.98	34,191.98	34,191.98	34,191.98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3,568.02	33,568.02	33,568.02	33,568.02	33,568.02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67,760.00	67,760.00	67,760.00	67,760.00	67,760.00	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说明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